



#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6)

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第一季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財務資料如下：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b>26,568</b>	24,124
銷售成本		<b>(15,161)</b>	(14,364)
毛利		<b>11,407</b>	9,760
其他收入及(虧損)/利益		(17)	126
銷售開支		<b>(3,325)</b>	(2,558)
行政開支		<b>(10,276)</b>	(10,002)
融資成本		<b>(11)</b>	(2)
稅前(虧損)		<b>(2,222)</b>	(2,676)
所得稅開支	5	<b>(95)</b>	(60)
期內(虧損)	6	<b>(2,317)</b>	(2,736)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2,273)</b>	(2,736)
非控股權益		<b>(44)</b>	-
		<b>(2,317)</b>	(2,736)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b>(7)</b>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7)</b>	-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2,280)</b>	(2,736)
非控股權益		<b>(44)</b>	-
		<b>(2,324)</b>	(2,736)
本公司擁有人期內應佔每股(虧損)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b>(0.57)</b>	(0.68)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購股權			小計	非控股	
				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收入		權益	股權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4,000	39,009	138	128	(35)	41,691	84,931	5	84,936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7)	(2,273)	(2,280)	(44)	(2,324)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	-	-	33	-	-	33	-	33
於2019年3月31日結餘(未經審核)	<b>4,000</b>	<b>39,009</b>	<b>138</b>	<b>161</b>	<b>(42)</b>	<b>39,418</b>	<b>82,684</b>	<b>(39)</b>	<b>82,645</b>
於2018年1月1日結餘(經審核)	4,000	49,009	138	-	-	34,708	87,855	-	87,855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736)	(2,736)	-	(2,736)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 基礎支付	-	-	-	8	-	-	8	-	8
於2018年3月31日結餘(未經審核)	<b>4,000</b>	<b>49,009</b>	<b>138</b>	<b>8</b>	<b>-</b>	<b>(2,736)</b>	<b>85,127</b>	<b>-</b>	<b>85,127</b>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2016年1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M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余志明先生、謝錦榮先生及陳威廉先生擁有。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其股份最初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9樓。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提供綜合印刷服務(包括提供財經印刷服務、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服務及其他服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GEM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用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用於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相符。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非另有說明，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 本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對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期間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或載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該準則之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收入(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如適用)中確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所編製的比較資料作出比較。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並無將未來期間的經營租賃承擔確認為負債。經營租賃租金開支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根據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並採用首次採納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而根據原租賃標準按應計基礎之未付應付租金將計入剩餘租賃付款。本集團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租賃選項計算使用權資產：

- 假設自租賃期開始日即採用新租賃準則計量使用權資產賬面價值(採用首次採納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 與租賃負債相等的金額，並根據預付租金進行必要調整。

### 3. 收益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隨時間確認		
— 提供財經印刷服務	23,389	20,689
— 提供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服務	2,121	3,380
— 提供其他服務	1,058	55
	<u>26,568</u>	<u>24,124</u>

### 4.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即為首席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告而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按此基礎，本集團已釐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即提供綜合印刷服務。

此外，本集團收益大部份源自香港，且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大部份亦位於香港。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呈列分部資料。

####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有關期間，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收益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3,633	—
客戶B	3,199	—
	<u>6,832</u>	<u>—</u>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本期間	147	12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7	—
遞延稅項抵免		
—本期間	(59)	(65)
於損益確認所得稅開支總額	<u>95</u>	<u>60</u>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香港利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於2019年，香港利得稅按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2018年：16.5%）之劃一稅率徵收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之稅率為25%。



## 6.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0,815	10,05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1	391
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支付	33	8
	<u>11,289</u>	<u>10,450</u>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11,289</u>	<u>10,450</u>
無形資產的攤銷(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銷售成本)	18	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98	1,0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4	–
捐款	14	32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 租賃物業	2,689	2,680
— 設備	6	6
	<u>6</u>	<u>6</u>

## 7.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總額約33,000港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8,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相應淨值約33,000港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8,000港元)已計入購股權儲備。

## 8. 股息

董事會並無提議派發任何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

## 9. 每股(虧損)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2,273)</u>	<u>(2,736)</u>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0,000</u>	<u>400,0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0.57)</u>	<u>(0.68)</u>

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擁有人之應佔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概無任何潛在尚未發行普通股，並無呈列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由於購股權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因此計算本期間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該等購股權獲行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我們主要為香港金融及資本市場的企業客戶提供綜合印刷服務。我們主要提供範圍廣泛的服務，從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和潛在的上市申請人提供財經印刷服務，以及為基金公司和保險公司提供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服務。

我們屹立市場多年，已成功建立廣泛客戶基礎，包括藍籌股、國有企業、全球基金公司及主要保險公司。我們相信，本集團維繫定期客戶的能力，體現於彼等認可本集團具質素服務，而我們認為，彼等之認可乃本集團於行內取得成功之一大關鍵因素。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為26.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0.1%。增加主要來自財經印刷項目，金額約為2.6百萬港元。

### 前景

展望將來，在2019年經濟充滿不確定因素的情況下，我們仍會謹守樂觀態度維持核心業務。無論如何，我們依然致力於實踐策略，並將藉著現有的客戶群及擴展業務合作，繼續尋求最佳的業務發展機會。隨著競爭的出現以及對資訊安全的日益關注，我們鉅細無遺地審查內部工作流程和程序，利用資訊科技來強化核心結構。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3月31日止三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經印刷項目	23,289	20,689
市場營銷周邊產品印刷項目	2,121	3,380
其他項目	1,058	55
	<u>26,568</u>	<u>24,124</u>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4.1百萬港元，增加約2.4百萬港元，即10.1%，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6.6百萬港元。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9.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1.4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6百萬港元或16.9%。此乃主要由於財經印刷項目收益增加。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約為40.5%及42.9%。

### 銷售開支

本集團銷售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6百萬港元，增加約0.8百萬港元，即30.0%，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3.3百萬港元。此增幅主要由於銷售員工的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0.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10.3百萬港元，增幅約為0.3百萬港元或2.7%，主要由於截至三個月薪金及工資增加所致。

## 稅項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約60,000港元增加約35,000港元或58.3%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95,000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 期內虧損

本集團虧損由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約2.3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5.3%或約0.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三個月的毛利增加所致。

## 股息

董事會並無提議派發任何截至2019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股息。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登記冊」）；或(c)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普通股 股份數目	持有股份 百分比
余志明先生 （「余先生」）	與其他人士聯合持有的權益； 持有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297,000,000	74.25%
謝錦榮先生 （「謝先生」）	與其他人士聯合持有的權益； 持有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297,000,000	74.25%
陳威廉先生 （「陳先生」）	與其他人士聯合持有的權益； 持有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	297,000,000	74.25%

附註： HM Ultimate Holdings Limited（「HM Ultimate」）由余先生、謝先生及陳先生分別實益擁有53.0%、24.5%及22.5%。余先生、謝先生及陳先生共同控制所有HM Ultimate持有的股份。

##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有普通股 股份數目	持有股份 百分比
余先生	HM Ultimate	實益擁有人	530	53.0%
謝先生	HM Ultimate	實益擁有人	245	24.5%
陳先生	HM Ultimate	實益擁有人	225	22.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登記冊，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19年3月31日，以下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已發行具表決權股份5%或以上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普通股 股份數目	持有股份 百分比
HM Ultimate(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97,000,000	74.25%
黃美枝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297,000,000	74.25%
黃玉嬋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297,000,000	74.25%
鄧慧筠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297,000,000	74.25%

附註1： HM Ultimate由余先生、謝先生及陳先生分別實益擁有53.0%、24.5%及22.5%。余先生、謝先生及陳先生共同控制所有HM Ultimate持有的股份。

附註2： 黃美枝女士為余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美枝女士被視為於余先生擁有相同數目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 黃玉嬋女士為謝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玉嬋女士被視為於謝先生擁有相同數目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4： 鄧慧筠女士為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鄧慧筠女士被視為於陳先生擁有相同數目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3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實體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5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惟於本公司於2017年1月11日上市後變為無條件。根據該計劃條款，董事會可酌情授予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認購股份。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授出購股權。於2018年3月16日(「授出日期」)，1,560,000份購股權根據該計劃以代價1.00港元授予僱員。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普通股。該等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一或兩年後歸屬，其後將分別可予行使直至2022年3月15日及2023年3月15日為止。行使價為0.70港元，即緊接授出日期前的五個普通股交易日加權平均收市價。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收市價為0.69港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5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及註銷(2018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遵從原則並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倘適用)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及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均無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買賣證券的規定標準(「買賣規定標準」)，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遵守買賣規定標準。

本公司亦對有可能持有本公司未發佈價格敏感資料的僱員制定了相當於證券交易所需的買賣規定標準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未發現員工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事件。

## 合規顧問的權益

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大有融資」)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大有融資於2016年9月6日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本報告日期，大有融資及其任何董事、僱員或其緊密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告知本公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5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GEM上市規則規定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並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流程及風險管理以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獨立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吳浩雲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蔡翰霆先生及尹智偉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余志明

香港，2019年5月8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余志明先生(主席)、謝錦榮先生及陳威廉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翰霆先生、吳浩雲先生及尹智偉先生。